

宁都县应急管理局单位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宁都县应急管理局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宁都县应急管理局是县政府主管应急管理工作的部门，为正科级。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乡镇、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贯彻执行国家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法律法规，拟订我县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方针政策，组织编制我县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学习宣传贯彻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起草有关制度和规范性文件，组织制订相关规程和标准并监督实施。

（三）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落实、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我县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依规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县应对较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

志组织较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动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按规定权限管理国家、省、市、县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指导各乡镇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负责消防管理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政府有关部门和各乡镇政府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防范

因生产安全事故引发环境污染事件。

（十三）依法依规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四）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区域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区域救援工作。

（十五）制订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县发改委、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县粮食流通服务中心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六）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七）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县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开展对县属企业及驻县中央企业、省属、市属企业的执法检查，组织开展对安全生产重点企业的执法检查。

（十八）负责贯彻落实防震减灾工作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监督管理地震灾害防治工作，会同有关部门依法保护地震监测设施和地震观测环境。

（十九）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转变职能。

县应急管理局应加强、优化、统筹全县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

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情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持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年宁都县应急管理局内设处室4个，包括：办公室、危化股、矿山股、综合协调股。

编制人数小计52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12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40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0人。实有人数小计44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44人，行政在职人数11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32人，部分补助事业在职人数1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6人，遗属人数1人。

第二部分 单位2024年单位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宁都县应急管理局单位收入预算总额为 2064.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25.7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65.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00.14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收入 99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01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宁都县应急管理局单位支出预算总额 2064.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25.72 万元;其中: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955.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60.1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915.8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7.3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7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其他支出 999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1.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93.88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4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3.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85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3.5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61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7.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4.16 万元；其他支出 99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01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915.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52.8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7.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9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38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支出 99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01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宁都县应急管理局单位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065.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00.14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1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4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3.6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3.52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7.4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955.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60.1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915.8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7.3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7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 年宁都县应急管理局单位机关运行费预算 37.3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6.92 万元，增长 22.7%。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其他交通费用增加。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上年）9 月 30 日（各级财政编制部门预算基础信息上报截止时间），单位共有车辆 8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 8 数辆。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九）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该项目依据宁府办抄字〔2023〕64 号抄告单设立。主要用于安监岗位经费发放，开展防汛防火检查、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等高危行业执法检查、宣教培训、查隐患促整改、开展

安全生产考核督查巡查、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等工作的经费保障。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宁都县应急管理局单位为“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3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15万元，比上年减3.5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万元，比上年减1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131001]宁都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065.3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1.35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65.3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49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43.61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53.52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7.40
三、事业收入		其他支出	999.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999.00		
本年收入合计	2,064.37	本年支出合计	2,064.37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064.37	支出总计	2,064.37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31001]宁都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2,064.37	955.37	1,109.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1.35	371.35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71.35	371.35	
2010301	行政运行	371.35	371.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49	59.4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49	59.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49	59.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61	43.6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61	43.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61	43.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52	53.52	
02	住房改革支出	53.52	53.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52	53.5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7.40	427.40	110.00
01	应急管理事务	537.40	427.40	11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427.40	427.4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10.00		110.00
229	其他支出	999.00		999.00
99	其他支出	999.00		999.00
2299999	其他支出	999.00		999.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31001] 宁都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065.37	955.37	11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1.35	371.35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71.35	371.35	
2010301	行政运行	371.35	371.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49	59.4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49	59.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49	59.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61	43.6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61	43.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61	43.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52	53.52	
02	住房改革支出	53.52	53.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52	53.5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7.40	427.40	110.00
01	应急管理事务	537.40	427.40	11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427.40	427.4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10.00		11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31001]宁都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955.37	918.05	37.3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5.88	915.88	
30101	基本工资	174.12	174.12	
30102	津贴补贴	99.85	99.85	
30103	奖金	113.95	113.9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49	59.4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61	43.6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52	53.52	
30114	医疗费	104.95	104.9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6.40	266.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32		37.32
30201	办公费	21.00		21
30208	取暖费	4.51		4.51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93		8.92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		2.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7	2.17	
30304	抚恤金	1.17	1.1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	1.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131001]宁都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131001	宁都县应急管理局			15	20	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31001]宁都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支出预算总表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下年
**	1	2
合计	2,064.3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1.3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49	
卫生健康支出	43.61	
住房保障支出	53.5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7.40	
其他支出	999.00	

财政拨款预算表

科目名称	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1,065.37	1,065.3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1.35	371.3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49	59.49		
卫生健康支出	43.61	43.61		
住房保障支出	53.52	53.5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7.40	537.4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名称	宁都县应急管理局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2,561.54		
其中：财政拨款	1,362.54	其他经费	1,199
支出预算合计	2,561.54		
其中：基本支出	1,065.04	项目支出	1,496.5
年度总体目标	<p>1. 规范企业生产经营行为。全面推动工贸行业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严格执行企业主要负责人和领导班子成员轮流现场带班制度，建立健全企业安全生产各项规章制度，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加强企业劳动组织管理和现场安全管理。2. 加强重大隐患治理和事故预防。对矿山、危化、建筑等重点行业（领域）的重大隐患进行督办治理和跟踪监督，落实重大事故隐患综合排查治理的责任体系，建立常态化排查机制。对生产经营单位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开展定期、专项、重点监督检查。加大协调和督促指导公路设施、城市轨道交通设施、城市危化品输送管网、人员密集场所和城市公共基础设施火灾等安全隐患的排查治理，推进城区内安全距离不达标化工企业的搬迁工作，实施化工园区安全监管示范工程。3. 企业安全生产支撑能力建设。完善安全生产科技政策和投入机制，推广先进适用的安全生产工艺、技术和装备，建立完善应急预案体系，加快应急救援基地和应急救援物资储备保障体系建设。加强企业工程技术人员和班组安全培训力度，加强企业法人、安全生产主要负责人的培训。4. 切实做好防汛抗旱、防灾减灾工作。全面提升抗旱减灾水平和能力，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供水安全；确保抗旱设备安全存储、及时维修，为受灾地区抗旱减灾提供经费支持和物资保障。及时足额发放中央冬春救灾资金，确保冬春期间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和安全温暖过冬。5. 做好全县森林防灭火工作。加强县、乡镇半专业森林消防队的基础设施和建设，提高队伍的机动作战和扑火攻坚能力，更好的维护森林资源和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6. 做好治安巡防、维稳处突、抢险救援、安全警卫等工作，全力维护社会治安稳定。</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培训人次（人）	≥550人
		巡逻防控执勤率	≥80日/人次
		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	≥75次
	质量指标	获得上级部门考评等次	≥95%
		应急救援能力提升率	≥95%
	时效指标	森林灭火时效	≥95%
		救灾资金下拨所需时间	≥15天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培训费用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安全生产事故产生的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	≥95%
		打击街面现发类侵财性案件	≥10%
		减少自然灾害等产生的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	≥9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企业安全意识	≥95%
		提高群众防灾抗灾救灾意识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应急工作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1-宁都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宁都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p>一是规范企业生产经营行为。全面推动工贸行业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严格执行企业主要负责人和领导班子成员轮流现场带班制度，建立健全企业安全生产各项规章制度，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加强企业劳动组织管理和现场安全管理。二是加强重大隐患治理和事故预防。对矿山、危化、建筑等重点行业（领域）的重大隐患进行督办治理和跟踪监督，落实重大事故隐患综合排查治理的责任体系，建立常态化排查机制。对生产经营单位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开展定期、专项、重点监督检查。加大协调和督促指导公路设施、城市轨道交通设施、城市危化品输送管网、人员密集场所和城市公共基础设施火灾等安全隐患的排查治理，推进城区内安全距离不达标化工企业的搬迁工作，实施化工园区安全监管示范工程。三是企业安全生产支撑能力建设。完善安全生产科技政策和投入机制，推广先进适用的安全生产工艺、技术和装备，建立完善应急预案体系，加快应急救援基地和应急救援物资储备保障体系建设。加强企业工程技术人员和班组安全培训力度，加强企业法人、安全生产主要负责人的培训。四是组织协调汛情、火情通报，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汛情抢险装备储备。</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监管人员投入工资成本	≥30万元
		安监岗位经费	≥40万元
		开展防汛、防火检查工作经费	≥4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安全生产考核督查巡查	≥6次
		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议	≥10次
	质量指标	获得上级部门考评等次	≥98%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监督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较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发生次数	≤2起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降低率	≤2%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水土流失	≥9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投诉次数	<2起